

評等準則 | 企業 | 產業： 交通基礎建設業的主要信用因素（英文版）

November 19, 2013

（編按：本準則已不再適用。我們已將相關內容納入於 2019 年 7 月 1 日公布，標題為「*Guidance: Corporate Methodology*」的指導文件中。）

修訂與更新

本準則文章原始公布於 2013 年 11 月 19 日。

本準則公布後沿革：

- 2016 年 6 月 17 日，我們在完成定期檢視後，更新了準則參考來源，並刪除了段落編號 2、11、以及 12 中與原始公布時相關、但目前已不再有關的內容。
- 2017 年 6 月 14 日，我們在完成定期檢視後，更新了聯絡人資訊與準則參考來源。
- 2018 年 6 月 8 日，我們在完成定期檢視後，更新了聯絡人資訊以及「相關準則與研究」一節。
- 2019 年 4 月 1 日，我們對本準則文章進行了一些不具實質影響性的變動調整後再版重登本文。我們刪除了段落編號 58 的內容，因為它們已由 2019 年 4 月 1 日出版的「企業評等方法：比率與調整」（*Corporate Methodology: Ratios And Adjustments*）取代。之前納歸於前述段落中之產業特定會計方式與分析調整現已納歸於支持「企業評等方法：比率與調整」準則之指導文件中。我們還更新了準則參考來源。
- 2019 年 8 月 5 日，我們在對本準則文章進行了一些不具實質影響性的變動調整後再版重登本文。我們更新了聯絡人資訊與準則參考來源。

英文版準則「*Criteria | Corporates | Industrials: Key Credit Factors For The Transportation Infrastructure Industry*」已公布於英文版網站。